

9年纠纷尘埃落定 “宁南第一高楼”将重生

位于南京安德门地铁站附近的瑞尔大厦，是一幢知名的烂尾楼。2006年，封顶后的瑞尔大厦因私自更改规划，被相关部门认定为违建，并被叫停施工。这一停，到现在已经有9年的时间了。今年5月份，雨花台区发改局曾表示，在明确政府和开发商之间的法律责任之后，瑞尔大厦有望“削顶复活”，恢复原来的功能。昨天，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，雨花台区发改局计划垫资退还买房人的认购款，并给予相应补偿。现代快报记者 李宇龙 马乐乐



瑞尔大厦已被叫停9年了
现代快报记者 顾炜 摄

回顾

擅自更改规划，封顶后被叫停

瑞尔大厦高108米，从封顶到现在，它已经伫立在安德门地铁站附近9年了，这幢曾经被称作“宁南第一高楼”的建筑。

瑞尔大厦所占的土地原是国划拨给安德门小学的建设用地，2003年，瑞尔大厦项目作为“雨花台区招商与工业品展示中心”立项。由雨花台区发改局与瑞尔公司合作建设，由雨花台区发改局提供土地，瑞尔公司提供所有建设资金。为了保障项目顺利实施，这块土地的规划用地性质被定为商务办公用地。2004年，瑞尔公司投资亿元，在这里开建瑞尔大厦。然而，在开发建设的过程中，瑞尔公司出现违规扩建和销售的行为。项目施工从2006年起被全面叫停，一直烂尾到现在。停工之后，购房人交了房款或者定金却迟迟拿不到房子，各方矛盾也逐渐凸显，以至于后来政府和企业对簿公堂。

据了解，2006年8月，雨花台区政府曾专门行文市政府，申请“将该地块用地性质通过招标、拍卖、挂牌的形式，转变为商住用地”。可是，多年前，国家就已明文规定，国有土地用作商务住宅用地，一律通过招拍挂的形式，但这些地在转让前一般都是净地，而像瑞尔大厦这种已把楼房建好，再走招拍挂程序的，国家对此没有相关规定。

2009年，区委区政府成立工作组，开展认购人登记和清退工作，但收效不大。

项目停工后，瑞尔公司无力支付拖欠的瑞尔大厦项目工程款，2011年按市、区两级法院判决区发改局向施工方支付了有关工程款。

2014年3月—2015年6月，区、市二级法院经审理，作出判决，合作协议无效，大厦所占土地及地上建筑物归发改局处理，瑞尔公司对大厦的部分投入另案处理。

未来

“削顶复活”的方案是否会变？

根据南部新城新规划调整

今年5月份，雨花台区发改局相关负责人在接受现代快报记者采访时说，大楼毕竟投资了这么多钱，如果拆掉的话肯定会很可惜。今后的方案可能是，将大楼多建造的部分进行拆除。将大楼的主体功能从商住还原到之前规划的功能。

如今，这个“削顶复活”的方案是否有变化呢？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，南部新城由于大校场机场的存在，周边建筑被限高，大校场机场搬迁之后，南部新城的规划将会有所调整。该局相关负责人表示，瑞尔大厦是否会将多建造的部分进行拆除，可能会根据南部新城的新规划进行调整。“如果高度依然超高的话，大楼多建造的部分还是会被拆的。”

除此之外，瑞尔大厦今后将会被用于公共服务或者教育培训等方面。

之前有人付钱认购，咋办？

区发改局拟垫资退还

记者了解到，当初有160户左右的认购人缴纳了购房款或者定金，他们当初的投入该如何弥补？

据了解，目前，雨花台区政府已经研究确定了认购户维权的途径。首先，由区政府协助认购户向法院依法主张其应得的权益。瑞尔

公司如不履行生效判决，认购户可以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。如果瑞尔公司暂无可供执行财产，将由雨花台区发改局先行垫付。之后，区发改局将再通过法律途径向瑞尔公司追偿。

除此之外，雨花台区政府也研究出了一套补偿标准。雨花台区发改局书记王纯阳说，在参照了周边商办项目的房价涨幅，以及前期法院对部分案件的调解方案后，他们拿出的方案既考虑到购房者的本息，也兼顾到资金投入的成本。按照这个方案，买房人拿到手的钱款共包括三部分：本金、利息和清退补偿费。据了解，当初认购瑞尔大厦的买房人，付款方式基本上有两种，大多数人支付了5000元到6.5万元不等的定金，少数人支付了购房全款。此次补偿方案中，首先明确的是将全额退还本金。

对于利息部分，将按照年化15%的标准来补偿。这意味着，如果10年前掏1万元定金购买瑞尔大厦的，将可以拿到150%的利息，即1.5万元利息。此外，每个购房者还将获得一笔清退补偿费，具体划分为5档，根据当初缴纳购房款的多少，给予1万—3万元不等的费用。除此之外，王纯阳也表示，如果认购人不接受这个方案，也可以自行依法维权，他们也将免费提供法律援助。

记者了解到，“雨花台区瑞尔大厦项目后续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”已经发布公告：认购瑞尔大厦房屋的个人或单位，于2015年9月21日到2015年11月30日上午8:30至下午5:00，携带身份证件、认购凭证、付款凭证及其他与认购有关的证明材料，到雨花西路90号陵武楼院内登记、沟通。未按期登记、确认的，由认购人依法自行向人民法院主张权利。

南京江宁查获300多箱冒牌酒

快报讯（记者 顾元森）中秋、国庆节即将到来，近日南京江宁区市场监管局查获了两起假冒白酒的案件，查获假冒白酒300多箱。警方提醒，消费者喝完酒后，最好把酒瓶子和盒子都毁掉，这样制假者无法回收，减少了其制假机会。

9月15日上午，江宁区市场监管局麒麟分局执法人员经过前期调查，来到麒麟街道的骆家边村，在一栋三间平房内，两名制假人员正在灌酒。执法人员将两人控制后，看到两个房间内堆满了假酒，冒充梦之蓝、天之蓝和五粮液等高档白酒。制假人员用超市售价8元的洋河普曲，灌进空的天之蓝和梦之蓝酒瓶中，再用仿冒的瓶盖和标签贴好，然后装箱出货，数量近50箱。执法人员说，制假分子一般会选择偏僻的地方，几天就换一个地方，跟执法部门玩“躲猫猫”，逃避打击。

除了制假窝点，一些负责中转货物的物流公司也成了检查重点。在位于麒麟街道附近的一家物流园内，执法人员发现了277箱假冒牛栏山二锅头。对此，物流公司的负责人却显得很委屈，他说，假酒被查后，他们也曾与送货方联系，但直到现在送货方都没有出现。这些白酒是从北京发货过来的，物流公司并不清楚是假酒，因为不可能打开包装箱查看。

记者了解到，算上几十元一套的条码和防伪标记，一瓶假酒的成本在100元左右。批发给饭店，一般在两、三百元一瓶。而饭店卖给顾客的价格在五、六百元，一些高档酒最高能卖到两、三千元一瓶。饭店从中赚了一倍甚至数倍。

醉驾出车祸想潜逃回家收拾东西父母报警

快报讯（通讯员 耀新 龙水 记者 严君臣）近日，海门一名醉驾出了车祸的男子，在案件即将开庭前竟然离家逃跑。就在他潜回老家取衣服准备逃往外地时，父母报了警。9月17日，犯危险驾驶罪的男子小强（化名）被海门人民法院判处拘役两个月，并处罚金2000元。

据介绍，25岁的小强家住海门工业园区，4月19日中午，他和几个朋友在一家饭店相聚，喝了不少酒。下午两点半左右，小强驾驶轿车返家。当其沿三星镇大岛路由西向东行至绣女路口时，追尾撞上了前面的一辆轿车，导致两车均遭到损坏。

事故发生后，三星交巡警中队民警迅速赶到现场处置，经过检测，小强每100毫升血液中酒精含量为82.1毫克，达到醉驾标准。

不久，涉嫌危险驾驶罪的小强被警方移送起诉，9月14日，海门检察院签发了逮捕令，海门人民法院准备开庭审理。可就在民警来到小强家，对其执行逮捕时，却不见其人。他的父母告诉民警，小强早在前几天便不知去向。由于小强逃脱，致使法院未能如期对其进行开庭审理。据此，警方对其展开追捕。

9月16日晚上，在外面躲藏了数天的小强潜逃回家，准备拿几件衣服后逃往外地。见儿子又要外逃，父母苦苦劝他回头是岸，可其不为所动。眼见儿子就要离家，父母悄悄报了警。很快，接到报警的当地警方派出民警赶到现场，将小强控制。

接受检查时，轿车突然加速连撞多车

赶来增援的民警将肇事车截停，经调查驾驶人涉嫌吸毒



接受检查时突然启动

事件部分过程被市民拍下后上传至网络，从视频中看到，一辆红色的轿车停在公交车站台旁，左前车门已经打开，一旁民警要求司机下车。突然这辆红色轿车启动，倒车撞倒了后方的警用摩托车，随后加速向左前方行驶，民警被轿车拖行了数米距离。

红色轿车撞击了2辆正常行驶中的汽车，车身带着中央隔离护栏冲向了马路对面的大成巷方向，之后红色轿车消失在视频中，现场民警一路追向了红色轿车。虽然视频中未能拍到案件的整个过程，但震撼的画面，让很多网友惊叹。

幸好没有撞到行人

县前西街是无锡的城中心闹市区，记者抵达时，现场已经恢复原样。附近一家服装店员工告诉记者，事发18日下午3点多，当时几辆警用摩托车喊停了一辆红色轿车。“车门都打开了，以为只是正常的执法。”没想到的是，这辆轿车突然启动，倒车后，就像失控一样，一路向马路对面冲过去。其间还撞到了2辆过路车，“还好没有行人被撞倒。”

目击者李先生介绍，轿车停下后，驾驶员很快就警方控制住，驾驶员是一名30多岁的年轻人。“虽然被警察控制住了，但表情看上去很淡定。”

驾驶人涉嫌吸毒

“听说是吸了毒了，应该是被拦下来之后紧张吧。”一位知情人士透露，这辆车也并不是无意拦下的，其实警方之前已盯上这辆车，布控将其拦截。昨天，无锡公安交巡警支队发布消息，18日下午3时许，崇安交警大队接到指令，在人民路县前西街路口拦截一辆违法嫌疑车。在民警检查时，驾驶人突然启动加速，连续撞击警用摩托、两辆私家车和30余米隔离护栏后逃跑，赶来增援的民警将车截停并控制住驾驶人。驾驶人陈某，经尿检，结果显示涉嫌吸毒，目前案件已移交派出所做进一步调查。